

证券代码：002461

证券简称：珠江啤酒

公告编号：2017-027

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17年6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王志斌副董事长召集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7年6月21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（其中独立董事3人），实到董事7人。会议由副董事长王志斌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。公司将使用本次募集资金65,441.02万元置换先期投入募集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%审议通过此项议案。

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2017年6月28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了同意意见。具体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6月28日